

2025 年服务基层行动计划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房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良乡西潞南大街甲 12 号

电话：010-69352106

乙方：北京燕都神韵演艺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广阳大街 9 号 1 幢 1 层 136

电话：010-89324705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就甲方委托乙方关于开展2025年服务基层行动计划项目辅导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辅导时间：2025 年 7 月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二、辅导范围：全区各乡镇、街道办事处等部门

三、辅导课时及内容

3.1、辅导课时：2000 节

3.2、辅导内容：声乐类；舞蹈类；语言类；曲艺类；器乐类；非遗类；灯光音响类等多元艺术门类。

3.3、辅导方式：乙方采取点单式、订单式、菜单式服务方式，根据各乡镇街道特点，文化人才、活动特色发展需要，安排相应辅导课时及内容。

四、费用及付款方式

4.1、总费用：994000 元（大写：人民币玖拾玖万肆仟元整），总费用已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的全部费用。未经双方协调一致，费用



总额不再调整。

4.2、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前完成辅导成果展示并验收合格。

本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收到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0%，金额为4970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玖万柒仟元整）。剩余金额待全年辅导结束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且按照甲方付款流程执行。

4.3、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合法发票。

乙方指定收款帐户：

户名：北京燕都神韵演艺有限公司

开户行：北京农商银行西潞支行

账号：1018010103000023480

统一信用代码：911101116976594530

4.4、本项目资金为财政资金，支付应遵照财政拨付资金的进度支付，因财政资金拨付原因造成的拨付进度、支付时间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的，甲方不需支付任何违约金且乙方必须保证项目质量和进度。最终以财政拨付进度为准。

乙方同意遵照政府财政拨付资金的进度支付（财政资金实际打到甲方账户后三日内支付给乙方）是甲方决定与乙方签订本合同的重要考量标准。故乙方不得以评审价格过低或财政拨款时间过慢为由要求甲方以预估价或提前支付本合同价款。

乙方知晓并清楚：完全了解政府资金支付流程可能导致本合同价款支付时间过长。

五、甲方责任

5.1、甲方为乙方提供辅导场地，保证场地在辅导时间内正常使

用，且保证乙方在使用该场地期间，不受任何非政府部门第三方的任何干扰。

5.2、甲方负责协调有关该场地活动的一切事宜。甲方为乙方提供辅导计划表和被辅导单位的具体负责人。

5.3、如因甲方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或未能如期进行或活动日期有所变动（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甲方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5.4、甲方对乙方履行本合同有关的安全生产有权监督，乙方应当全力配合。发现安全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乙方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支付违约金。前述条款是甲方权利，并非甲方义务。即使没有甲方监督，依照相关法律及规定安全生产是乙方应尽之义务。如发生安全事故，所有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责任

6.1、乙方需按甲方制定的辅导计划进行辅导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全年计划。若因乙方原因未能如期完成辅导培训课程计划，（不可抗力因素除外）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6.2、辅导期间，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范围内活动，若由此发生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不可抗力

7.1、不可抗力执行《民法典》的规定。

7.2、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但因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责任不能免除。

7.3、因政府指令、国家对内、对外政策变化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比照不可抗力条款内容执行。

八、争议解决

8.1、因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除、终止而发生的任何争议，由双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

8.2、如双方无法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起诉。

8.3、争议解决期间，与争议无涉的其他合同条款，应当继续履行。

九、附则

9.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公章后生效，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终止。双方对合同签署前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实予以确认。

9.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3、合同首页双方的信息已经得到双方确认，如有变更，变更方应在变更后 48 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变更方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7.17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7.17

